

附件 2

永宁县司法局关于公布 2025 年部门预算的通知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的规定，现将永宁县司法局 2025 年部门预算通知如下，接受社会各界监督。

附件：永宁县司法局 2025 年部门预算.pdf

永宁县司法局

2025 年 2 月 14 日

(此件公开发布)

附件：

永宁县司法局 2025 年部门预算

目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2025 年部门预算表

- 一、财政拨款收支预算表
-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
-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表
- 四、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
- 六、部门收支预算总表
- 七、部门收入预算表
- 八、部门支出预算表
- 九、政府采购预算支出表

第三部分 2025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司法局 2025 年部门预算——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

永宁县司法局属县政府职能部门，承担法治宣传、法律保障、法律服务三大职能，主要职责包括六个方面：（1）法治宣传。即拟订全县法治宣传教育工作规划并组织实施，指导全县各单位、各行业法治宣传教育工作；（2）法律服务。即负责指导、监督、管理全县律师工作、公证工作；（3）法律援助。即组织监督管理全县法律援助工作；（4）刑罚执行。即组织监督管理全县社区矫正工作；（5）基层基础。即组织、指导、监督、管理全县司法所建设、人民调解、基层法律服务、刑满释放人员安置帮教；（6）依法治县。即政府法治办及依法治县工作领导小组发挥作用，为政府事项进行法律指导及建议。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对本部门（单位）及所属预算单位构成进行详细说明。如：

永宁县司法局成立于 1982 年，位于银川市永宁县杨和镇胜利路 1 号。内设 7 个站室，下设 1 个公证处、7 个司法所，承担着依法治县、法治政府建设、行政复议、普法宣传、公共法律服务、法律援助、社区矫正与安置帮教、人民调解与基层建设。核定政法专项编制 34 名（其中派出乡镇、街道的司法所行政编制为 21 名，局机关 13 名）。

永宁县司法局 2025 年部门预算——预算表

一、财政拨款收支预算表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目（按功能分类）	预算数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支出	政府性基金 预算财政拨 款支出
一、本年收入	1431.1	一、本年支出	1431.1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九) 卫生健康支出			
		(十) 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 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 农林水支出			
		(十三) 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十五)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 金融支出			
		(十七)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八) 住房保障支出			
		(十九)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一) 其他支出			
二、上年结转结余		二、年末结转结余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收入总计	1431.1	支出总计	1431.1		

注：支出预算功能科目各单位根据本单位实际据实填写，其他科目删除。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上年执行数（决算数）	2025年预算数			2025年预算数与2024年执行数（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增减额	增减%
2040601	行政运行	529.19	549.88	549.88		20.69	3.76%
2040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78.52	195	195		-183.52	48.48%
2040604	基层司法业务	79.06	65		65	-14.06	17.78%
2040605	普法宣传	19.85	28		28	8.15	41.06%
2040607	公共法律服务	49.37	35		35	-14.37	29.11%
2040610	社区矫正	79.96	30		30	-49.96	62.48%
2040612	法制建设	19.17	155		155	-135.83	689.49%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9.48	11.38	11.38		-28.1	71.1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3.19	57.48	57.48		4.29	8.07%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3.3	45.03	45.03		1.73	4%
2080705	公益性岗位补贴	108.97	159.4	159.4		50.43	46.28%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57	0.72	0.72		0.15	26.32%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0.84	0.92	0.92		0.08	9.52%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1.94	24.89	24.89		-17.05	40.66%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9	21.28	21.28		2.28	1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9.69	52.11	52.11		2.42	4.87%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经济科目		基本支出预算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支出	日常公用支出
总计				
301	一、工资福利支出	679.79		
30101	基本工资	132.55		
30102	津贴补贴	268.16		
30103	奖金	134.08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107	绩效工资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7.48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28.74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4.89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21.28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72		
30113	住房公积金	52.11		
30114	医疗费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44.92		
302	二、商品和服务支出	43.4		

30201	办公费	20		
30202	印刷费			
30203	咨询费			
30204	手续费			
30205	水费			
30206	电费			
30207	邮电费			
30208	取暖费	7.43		
30209	物业管理费			
30211	差旅费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213	维修（护）费			
30214	租赁费			
30215	会议费			
30216	培训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226	劳务费			
30227	委托业务费			
30228	工会经费	2.57		

30229	福利费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4		
303	三、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5.69		
30301	离休费			
30302	退休费	11.38		
30303	退职（役）费			
30304	抚恤金			
30305	生活补助			
30306	救济费			
30307	医疗费补助	4.3		
30308	助学金			
30309	奖励金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307	四、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310	四、资本性支出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四、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2024年预算数					2024年执行数					2025年预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7.2				7.2		6.95				6.95		7				7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2024 年执行数（决算数）	2025 年预算数				2025 年预算数与 2024 年执行数（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增减额	增减%
				小计	人员经费	日常公用经费			
无									

六、部门收支预算总表

部门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财政拨款预算收入	1431.1	一、行政支出	1431.1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431.1	其中：财政拨款支出	1431.1
本级安排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上级转移支付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非同级财政拨款支出	
本级安排		本级横向转拨财政款	
上级转移支付		非本级财政拨款	
二、事业预算收入		二、事业支出	
其中：非同级财政拨款（科研及辅助活动）		其中：财政拨款支出	
教育收费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三、上级补助预算收入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四、附属单位上缴预算收入		非同级财政拨款支出	
五、经营预算收入		本级横向转拨财政款	
六、债务预算收入		非本级财政拨款	
七、非同级财政拨款预算收入		三、经营支出	
(1) 本级横向转拨财政款		四、上缴上级支出	
(2) 非本级财政拨款		五、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八、投资预算收益		六、投资支出	
九、其他预算收入		七、债务还本支出	
		八、其他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1431.1	本年支出合计	1431.1
十、上年结转		九、年末结转结余	
(1) 财政拨款结转		(1) 财政拨款结转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非财政拨款结转		(2) 财政拨款结余	
其中：本级横向转拨财政款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非本级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十一、上年结余		(3) 非财政拨款结转	
(1) 财政拨款结余		其中：本级横向转拨财政款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非本级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4) 非财政拨款结余	
(2) 非财政拨款结余		其中：本级横向转拨财政款	
其中：本级横向转拨财政款		非本级财政拨款	
非本级财政拨款		(5) 专用结余	
(3) 专用结余		(6) 经营结余	
(4) 经营结余			
收入总计	1431.1	支出总计	1431.1

七、部门收入预算表

部门收入预算表

单位：万元

本年收入 合计	财政拨款预算收入			事业预算收入			上级 补助 预算 收入	附属 单位 上缴 预算 收入	经营 预算 收入	债务 预算 收入	非同级财政拨款预算收入			投资 预算 收益	其他 预算 收入
	小计	一般 公共 预算 财政 拨款 收入	政府 性基 金预 算财 政拨 款收 入	小计	其中：						小计	本级 横向 转拨 财政 款	非本 级财 政拨 款		
					非同 级财 政拨 款（科 研及 辅助 活动）	教育 收费									
1431.1	1431.1	1431.1													

八、部门支出预算表

部门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本年支出合计	行政支出	事业支出	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投资支出	债务还本支出	其他支出
2040601	行政运行	549.88							
2040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95							
2040604	基层司法业务	65							
2040605	普法宣传	28							
2040607	公共法律服务	35							
2040610	社区矫正	30							
2040612	法制建设	155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1.3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7.48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5.03							
2080705	公益性岗位补贴	159.4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72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0.92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4.89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1.2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2.11							

九、政府采购预算支出表

政府采购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科目 编码	总计	货物			工程			服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204060 1	行政运 行	46	46							

永宁县司法局 2025 年部门预算——部门预算 情况说明

一、关于永宁县司法局 2025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永宁县司法局 2025 年财政拨款收入预算 1431.1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 1431.1 万元，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431.1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 万元；上年结转结余 0 万元。财政拨款支出预算 1431.1 万元，包括：按政府收支分类功能科目逐项说明。如，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057.88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21.11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52.1 万元。

二、关于****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说明

（一）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永宁县司法局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万元，其中：本年收入安排支出 784.41 万元，上年结转资金安排支出 0 万元。比 2024 年执行数（决算数）减少 124.51 万元，下降 51.2 %。

人员经费 696.41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 132.55 万元、津贴补贴 268.16 万元、奖金 134.08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7.48 万元、职业年金缴费 28.74 万元、职工基本医

疗保险缴费 24.89 万元、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21.28 万元、其他 社会保障缴费 0.72 万元，住房公积金 52.11 万元、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44.92 万元、退休费 9.9 万元；

公用经费 43.4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 20 万元，取暖费 7.43 万元，工会经费 2.57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4 万元。

（二）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永宁县司法局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 690.69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安排支出 690.69 万元，上年结转结余资金安排支出 0 万元。永宁县司法局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 469.3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安排支出 469.3 万元，上年结转结余资金安排支出 0 万元。包括：1、公共安全支出（204）司法（06）一般行政管理事务（02）2025 年预算 195 万元，比 2024 年执行数减少 185.67 万元。主要用于依法治县领导小组办公室事务。

2、公共安全支出（204）司法（06）基层司法业务（04）2025 年预算 65 万元，比 2024 年执行数减少 14.06 万元，下降 17.78%。主要用于人民调解日常组织工作需要及安置帮教工作相关支出。

3、公共安全支出（204）司法（06）普法宣传（05）2025 年预算 28 万元，比 2024 年执行数增加 8.15 万元，增长 41.06%。主要用于开展法制宣传教育活动，发挥普法依法治理工作等。

4、公共安全支出（204）司法（06）公共法律服务（07）2025 年预算 35 万元，比 2024 年执行数减少 14.37 万元，下降 29.1%。主要用于法律援助宣传及律师值班补贴、村居法律服务律师值班补贴的发放等相关工作。

5、公共安全支出（204）司法（06）社区矫正（10）2025年预算30万元，比2024年执行数减少49.96万元，下降62.48%。主要用于社区矫正人员接收及管理相关支出，从而有效预防和减少重新违法犯罪，维护社会治安和社会稳定。

6、公共安全支出（204）司法（06）法制建设（12）2025年预算155万元，比2024年执行数减少36.7万元，减少19.14%。主要用于法治办日常工作及政府聘请法律顾问办理政府案件的相关费用。

7、公共安全支出（204）司法（06）行政运行（01）2025年预算7万元，比2024年执行数减少0.05万元，减少0.72%。主要用于其他基本支出。

三、关于永宁县司法局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永宁县司法局2025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数为7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7万元，公务接待费0万元。

2025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比2024年增加（减少）0.2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增加（减少）0万元，主要原因无；公务用车购置费增加（减少）0万元，主要原因无；公务用车运行费减少0.2万元，主要原因节约开支；公务接待费增加（减少）0万元，主要原因无。

四、关于永宁县司法局 2025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单位：永宁县司法局 2025 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

五、关于永宁县司法局 2025 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永宁县司法局 2025 年收入总预算 1431.1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 1431.1 万元，上年结转结余 0 万元；支出总预算 1431.1 万元，其中：本年支出 1431.1 万元，年末结转结余 0 万元。

本年收入包括：财政拨款预算收入 1431.1 万元，占 0 %；事业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上级补助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附属单位上缴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经营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债务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非同级财政拨款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投资预算收益 0 万元，占 0 %；其他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

本年支出包括：行政支出 1431.1 万元，占 %；事业支出 0 万元，占 0 %；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 %；上缴上级支出 万元，占 0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投资支出 0 万元，占 0 %；债务还本支出 0 万元，占 0 %；其他支出 0 万元，占 0 %。

六、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5年，永宁县司法局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41.34万元，比2024年预算减少1.62万元，下降3.77%。

主要原因是：节约开支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5年，永宁县司法局政府采购预算46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46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0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永宁县司法局占用使用国有资产总体情况为房屋0平方米，价值0万元；土地0平方米，价值0万元；车辆7辆，价值80.18万元；办公家具价值0万元；其他资产价值0万元。国有资产分布情况为：

本级部门房屋0平方米，价值0万元；土地0平方米，价值0万元；车辆7辆，价值80.18万元；办公家具价值63.45万元；其他资产价值504.45万元。

（四）预算绩效情况

2025年公开绩效目标的项目概述

2025年永宁县司法局项目绩效评价1、“八五”普法项目等基层司法业务经费：2025年度预算50万元，年度目

标：(1) 社会治理法治化水平明显提高；(2) 法治宣传教育与精神文明建设融合推进；(3) 法治宣传教育全方位覆盖；(4) 推进法治政府建设；(5) 市民法治观念和诚信意识明显提高，法治永宁建设取得明显进展。

2、政府购买服务人员经费：2025 年度预算 105.5 万元，年度目标：(1) 人民调解员从事专职人民调解工作，给予适当生活补助，提高人民调解员工作积极性和责任感。(2) 全面提高执法调解水平。

3、社区矫正工作经费：2025 年度预算 10 万元，年度目标：(1) 进一步完善管理体系；(2) 加强对社矫人员的法律教育；(3) 有效预防和减少重新犯罪现“接的上、管得住、有出路”的目标。(2) 有效杜绝重新犯罪。

4、法律援助宣传工作经费：2025 年度预算 3 万元，年度目标：(1) 提高宣传力度，提升法律援助的知晓度；(2) 高效便捷开展法律援助工作。

5、法律援助律师值班补助经费：2025 年度预算 5 万元，年度目标：(1) 提供高效便捷的法律咨询及法律援助服务；(2) 高效便捷开展法律援助工作。

6、公共法律服务实体平台工作经费：2025 年度预算 10 万元，年度目标：(1) 建成覆盖城乡公共法律服务网络；

②) 提供高质优效的法律服务。

7、法律顾问费：2025 年度预算 146 万元，年度目标：健全法治政府的需要，健全依法行政决策机制，提高科学决策质量，有效降低决策风险和成本。

8、法制工作经费：2025 年度预算 3 万元，年度目标：全面推行依法行政工作，加快建设法治政府步伐。

9、依法治县领导小组办公室经费：2022 年度预算 2 万元，年度目标：各级政府依法行政水平明显提高，基本形成权责明确、相互配合、相互制约、高效运行的司法体制。提高群众法律意识，为永宁县经济健康发展和社会和谐稳定营造良好法治环境。10、司法协理员生活补贴：2025 年度预算 53.9 万元，年度目标：从事乡镇司法工作，给予适当生活补助，提高司法协理员工作积极性和责任感。

(五) 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无

一、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名称：按照《2025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类”、“款”、“项”的编码和名称填列

二、本年收入：是指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全部收入。

三、上年结转：是指单位上年结转本年使用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和经营结余。

四、本年支出：是指单位本年度全部支出。

五、财政拨款收入：是指单位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六、事业收入：是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七、经营收入：是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八、其他收入：是指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九、基本支出：是指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项目支出：是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一、人员经费：是指单位基本支出中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工资福利支出”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十二、日常公用经费：是指单位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除人员经费以外的基本支出。

十三、“三公”经费：纳入中央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中央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四、机关运行经费：是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